

湖北省自考文化节掀开自学考试的盖头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181/2021_2022__E6_B9_96_E5_8C_97_E7_9C_81_E8_c67_181531.htm

我省自学考试经历了20年的发展，已经形成一定的规模。今年，省教育考试院更是首开国内先河，开创了“自考文化节”。为此，本报特总结我省自学考试的相关特点，以飨读者。考试日期及时间

全省理论课程考试（笔试）每年举行4次，上半年和下半年各举行两次。上半年的考试日期为每年1月份和4月份；下半年的考试日期为每年7月份和10月份。具体日期以省自考办公布的《报考简章》为准。

1.理论课程考试（笔试）考试时间为150分钟。上午考试时间为：8：30~11：00，下午考试时间为：2：00~4：30.

2.实践性环节考核的考试日期、考试时限以及英语听、说考试的时间见《报考简章》。

3.计算机操作技术上机考核的考试时间以《报考简章》或省自考办的文件通知为准。

考试办法

1.自考按专业开考，采取“单科独进、学分累计”的办法进行。每个专业有若干门课程，考生考完专业考试计划所规定的所有课程并且思想品德鉴定合格者，可以取得由高自考委颁发的毕业证书，毕业证书副署主考学校印章。

2.自考的课程考试分为理论知识考试（笔试）和实践性环节考核两种。理论知识考试采用百分制计分，以60分为及格；实践性环节考核采用五级计分制计分，即优、良、中、及格、不及格，考核办法按原国家教育委员会《自考实践环节考核管理试行办法》执行。

3.每次考试的成绩，由县（市、区）自考办书面通知考生本人，考生同时可在湖北省教育考试网上查询。考生如未收到成绩，可向当地自考办查询

。 4.每次考试成绩合格者，由省自考委颁发课程合格证书，该证书毕业时将用于办理毕业证书；考试不合格者可以参加本专业该课程的下一次考试，次数不受限制，已考合格课程成绩长期有效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